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概述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本公司全資子公司領勝電子在中國註冊成立時。控股股東曾女士於2011年成為領勝電子的控股股東，其後於2012年創立領益科技，並成立領益科技集團。經由一系列股權轉讓，領益科技成為領益科技集團（包括領勝電子）的控股公司。

自2018年2月起，我們的A股透過反向收購廣東江粉磁材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002600.SZ）。詳情請參閱「一公司發展與股本及股權的重大變動– (ii)本公司的反向收購及上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曾女士直接及間接透過領勝投資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58.64%。有關曾女士及領勝投資的背景資料，請分別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經過多年的發展，本集團已成為全球領先的AI硬件智能製造平台，致力於為全球客戶提供一站式生產服務與解決方案。秉持精益化、數據化、自動化及綠色化的核心理念，我們已打造覆蓋從核心材料、精密功能件、模組到精品組裝的全鏈條產品矩陣。我們的平台廣泛應用於AI硬件（涵蓋AI終端設備、機器人及企業級商用服務器）、汽車以及低空經濟等核心前沿領域。自2018年至2025年，我們連續八年入選《財富》中國500強，並獲得多個全球頭部客戶的供應鏈獎項。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資料，以2024年收入計，我們在全球AI終端設備高精密功能件市場行業收入中排名第一，在全球AI終端設備高精密智能製造平台行業收入中排名第三。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關鍵企業及業務發展里程碑

下表載列本集團若干關鍵企業及業務發展里程碑。

年份	事件
2006年	領勝電子註冊成立，並開展模切業務
2012年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的手機模切業務以收入計位居全球業界第一
2018年	透過反向收購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並收購廣東江粉磁材的結構件與材料業務
	在越南設立工廠
2019年	收購賽爾康，啟動充電器模組業務，並引入原始設計製造商(ODM)與精品組裝能力
	收購LOM India，取得Nokia India Pvt Ltd部分資產，並租賃土地以擴大在印度市場的業務
	強化巴西、芬蘭、南韓等地的全球業務佈局
2020年	完成A股非公開發行，籌集資金約人民幣30億元，並持續聚焦核心業務戰略
2021年	收購浙江錦泰進軍新能源汽車(NEV)產業
2023年	與漢森機器人有限公司簽署備忘錄，共同進行人形機器人的設計優化、升級及量產測試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年份	事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與德國汽車製造商旗下子公司簽署動力電池指定協議，供應電池蓋、模切組件及相關注塑與沖壓零件
2024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發行可轉換債券，共籌集人民幣21億元拓展新業務領域，涵蓋機器人、服務器及低空經濟
2025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在深圳設立全球總部於2025年世界人形機器人運動會中贏得兩枚金牌與一枚銅牌

公司發展與股本及股權的重大變動

(i) 領益科技集團的成立

本集團的歷史可追溯至獨立第三方於2006年註冊成立領勝電子時。曾女士於2011年透過注資成為領勝電子已發行股本95%的間接持有人(另一名持有領勝電子已發行股本5%的股東為獨立第三方林菊)，其後於2012年註冊成立領益科技，並成立領益科技集團。經由截至2017年進行的多項收購，領益科技成為領益科技集團旗下公司(包括領勝電子)的控股公司。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ii) 本公司的反向收購及上市

2018年1月，廣東江粉磁材¹（一家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002600，從事磁性材料、平板顯示設備和精密結構件的生產業務）通過發行廣東江粉磁材股份作為代價收購由領勝投資、安徽無往不利商貿中心（有限合夥）（前身為深圳市領尚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無往不利（有限合夥）」）和安徽喜仟匯通銷售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前身為深圳市領傑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喜仟匯通（有限合夥）」）持有的全部領益科技股份。交易金額為人民幣207.3億元，共發行4,429,487,177股股份作為代價。根據《A股上市規則》，交易構成對廣東江粉磁材的重大資產重組及反向收購。2018年1月16日，廣東江粉磁材獲中國證監會批准向領勝投資發行4,139,524,021股股份，向無往不利（有限合夥）發行196,103,812股股份及向喜仟匯通（有限合夥）發行93,859,344股股份，以購買領益科技的100%股權。2018年1月19日，領益科技完成收購的工商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完成反向收購前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反向收購前		發行的 新股數目	反向收購後	
	持股數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數量	持股比例
汪南東	434,734,400	18.46%	-	434,734,400	6.41%
曹雲	228,571,428	9.71%	-	228,571,428	3.37%
陳國獅	98,465,024	4.18%	-	98,465,024	1.45%
贛州市科智為投資有限公司.....	85,970,626	3.65%	-	85,970,626	1.27%
深圳市聚美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85,714,284	3.64%	-	85,714,284	1.26%

¹ 江門市粉末冶金廠（廣東江粉磁材的前身）成立於1975年，並於1994年改制為江門市粉末冶金廠有限公司（「江門粉末公司」）。江門粉末公司於2008年9月4日更名為廣東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於2011年6月，經中國證監會批准，廣東江粉磁材向公眾發行人民幣普通股79.50百萬股。於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其總股本變更為317.80百萬股，且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姓名(名稱)	反向收購前		發行的 新股數目	反向收購後	
	持股數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數量	持股比例
在反向收購前的其他廣東江粉磁材股東	1,420,968,012	60.36%	-	1,420,968,012	20.95%
領勝投資 ⁽¹⁾⁽³⁾	-	-	4,139,524,021	4,139,524,021	61.02%
無往不利(有限合夥) ⁽²⁾⁽³⁾	-	-	196,103,812	196,103,812	2.89%
喜仟匯通(有限合夥) ⁽²⁾⁽³⁾	-	-	93,859,344	93,859,344	1.38%
總計	2,354,423,774	100.00%	4,429,487,177	6,783,910,951	100.00%

附註：

- (i) 領勝投資是一家由曾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
- (ii) 於反向收購時，曾女士為無往不利(有限合夥)及喜仟匯通(有限合夥)的有限合夥人，分別持有72.46%及2.59%權益，而無往不利(有限合夥)及喜仟匯通(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分別為黃繼波及惠玲。其後，無往不利(有限合夥)及喜仟匯通(有限合夥)將其於本公司的全部權益轉讓予其各自合夥人，並於2022年7月27日註銷註冊。
- (iii) 根據《上市公司收購管理辦法》，就反向收購而言，領勝投資、無往不利(有限合夥)及喜仟匯通(有限合夥)被視為一致行動人，惟彼等之間並無簽署任何一致行動協議。

我們認為，反向收購增強了領益科技在A股上市地位的支持下，通過外部融資和收購擴大其消費電子精密功能零部件業務規模的能力，並透過領益科技與廣東江粉磁材業務的協同整合，增加產品線及優化產品種類，進而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

2018年2月13日，廣東江粉磁材的新發行股份開始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交易。2018年3月6日，廣東江粉磁材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廣東領益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iii) 股份非公開發行

為資助我們的精密金屬加工項目、電磁功能材料項目並補充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本公司向12名承配人配售322,234,156股A股，該等A股已於2020年7月6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承配人包括基金及其他金融投資公司，均為獨立第三方。非公開發售A股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30億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使用所有所得款項淨額。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iv) 股權激勵計劃

為表彰員工的貢獻並激勵其進一步支持本公司的發展，從而最大限度地提高本公司、其股東及員工的利益，我們已採納2018年購股權及限制性股權激勵計劃、2020年購股權及限制性股權激勵計劃、2022年員工持股計劃、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2024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及2025年員工持股計劃，旨在吸引及留住人才並推動本集團的長期發展。

本公司根據2018年購股權及限制性股權激勵計劃，發行合共78,748,000份購股權及124,646,394股限制性股份。2021年，本公司根據2020年購股權及限制性股權激勵計劃，發行合共35,076,600份購股權及14,255,339股限制性股份。由於市場環境變化，本公司於2023年回購並註銷2018年購股權及限制性股權激勵計劃與2020年購股權及限制性股權激勵計劃項下合共30,497,156股限制性股份，並隨後終止該等計劃。因此，本公司股本由人民幣7,038,674,975元減少至人民幣7,008,177,819元。

有關我們現有A股激勵計劃（即2022年員工持股計劃、2024年員工持股計劃、2024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及2025年員工持股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所載「法定及一般資料－4. 股權激勵計劃」。

(v) 可轉換債券的發行與贖回

為滿足本公司收購及業務運營的資金需求，2024年11月，我們公開發行面值為人民幣2,137,418,100元的可轉換債券（「可轉換債券」），該等債券於2024年12月6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債券代碼：127107）。轉換期自可轉換債券發行完成之日起六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可轉換債券到期日止，即自2025年5月22日起至2030年11月17日止。於轉換期內，若出現下列情形之一，本公司有權按本金額連同應計未付利息贖回部分或全部可轉換債券：(i)在連續三十個交易日中，A股收市價至少有十五個交易日不低於轉換價格的130%；或(ii)未轉換為A股的可轉換債券金額低於人民幣30百萬元。發行可轉換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2,116,023,100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使用約57.24%的所得款項淨額。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截至2025年10月14日，面值為人民幣2,132,901,700元的可轉換債券已轉換為233,610,732股A股，面值為人民幣4,510,600元的尚未行使可轉換債券由本公司以總價人民幣4,518,764.18元贖回。經可轉換債券轉換及贖回後，我們的已發行股本增加至7,305,042,812股股份。可轉換債券已於2025年10月23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退市。

我們的股權結構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股權結構載列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持有A股數目	概約持股比例
領勝投資 ⁽ⁱ⁾⁽ⁱⁱ⁾	4,139,524,021	56.66%
曾女士 ⁽ⁱ⁾	144,536,846	1.98%
其他A股股東 ⁽ⁱⁱⁱ⁾	3,022,240,847	41.36%
總計	7,306,301,714	100.00%

附註：

- (i)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領勝投資由曾女士全資擁有。曾女士及領勝投資均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 (ii)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領勝投資將其持有的252,100,000股A股質押予中國若干受監管金融機構，以取得其向領勝投資提供的融資，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45%。
- (iii) 據董事所知，截至2025年9月30日，其他A股股東包括超過500,000名股東，各持有我們已發行A股總數少於5%。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進行任何我們認為對我們而言屬重大的收購、出售或合併或進行任何屬於《上市規則》第4.05A條範圍的收購。

我們的主要子公司

我們通過位於不同地理位置的子公司開展業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97家子公司。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考慮到（其中包括）以下子公司的財務貢獻及戰略重要性，我們將其視為我們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成立／註冊 成立地點	成立／註冊 成立日期	歸屬於 本集團的股權
領益科技.....	精密零部件及模組業務	中國	2012年7月6日	100%
深圳領略數控設備.....	精密零部件及模組業務	中國	2008年5月26日	100%
東莞盛翔精密金屬有限公司...	精密零部件及模組業務	中國	2013年5月10日	100%
東莞領益精密製造科技有限 公司.....	精密零部件及模組業務	中國	2014年12月9日	100%
東莞領傑金屬精密製造科技 有限公司.....	精密零部件及模組業務	中國	2016年2月3日	100%
領勝城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精密零部件及模組業務	中國	2013年12月20日	100%
深圳市領福機器人 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機器人的研究與開發	中國	2025年9月11日	100%
深圳市領益機器人 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機器人的研究與開發	中國	2025年5月7日	100%

本公司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或自各主要子公司成立之日起持有上述主要子公司的全部股權。

有關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權變動，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1.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D.有關我們子公司的進一步資料」。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我們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過往上市嘗試及在香港聯交所[編纂]的理由

我們的A股自2018年2月起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董事確認，自A股上市以來，本公司在任何重大方面並無違反深圳證券交易所規則以及中國其他適用證券法律及法規的情況。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就我們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的合規記錄而言，並無任何應提請投資者注意的重大事項。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就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中國所有適用證券法律及法規。根據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審查以及上述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獨家保薦人未發現任何情況會足以令其對董事確認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的合規記錄（在所有重大方面）產生合理懷疑。

本公司於2021年6月30日向香港聯交所提交了H股上市及全球發售的首次上市申請（「H股過往上市嘗試」）。就上市申請而言，中國證監會於2021年9月16日發出通知，批准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及其全球發售。然而，鑒於當時資本市場狀況的波動以及業務發展戰略的調整，本公司於有關上市申請失效後，於2022年4月自願暫停H股過往上市嘗試。

我們之前曾考慮於2022年通過發行全球存托憑證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GDR過往上市嘗試」，與H股過往上市嘗試統稱「過往上市嘗試」）。在評估了當前市場狀況、營運資金安排和我們的長期業務戰略後，我們決定終止原定於2023年進行的GDR過往上市嘗試，並通過發行可轉換債券作為替代性的融資方案。更多詳情請參閱「一公司發展與股本及股權的重大變動—(v)可轉換債券的發行與贖回」。

據董事所知及所信，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編纂]的適宜性產生不利影響的與過往[編纂]嘗試有關的重大事項，亦不知悉其他需要提請聯交所、股東或潛在[編纂]注意的重大事項。根據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審查，獨家保薦人確認，彼等並不知悉任何事項可能導致其不同意上述董事意見。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董事認為，H股在香港聯交所[編纂]將符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戰略，並對我們及全體股東有利，理由如下：

- (i) [編纂]將為本公司提供額外的籌資平台，並使我們能夠獲得更廣泛的資金來源，以支持未來的擴張，並拓寬潛在跨境併購的渠道。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及「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及
- (ii) [編纂]將進一步提升我們的業務形象和全球影響力，並有助於我們招募、激勵和留住人才，以支持我們的長期可持續發展。

公眾持股量及自由流通量

符合公眾持股量規定

上市規則第8.08(1)條（經第19A.13A條修訂及取代）規定，倘新申請人為上市時持有其他上市股份的中國發行人，這通常意味着尋求上市的H股於上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的部分必須(a)佔發行人H股所屬類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至少10%；或(b)預期市值不低於3,000,000,000港元。

我們的A股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H股總數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並未根據2024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發行額外股份）。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並未根據2024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發行額外股份），預期公眾持有的H股總數將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編纂]%（不包括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購回作庫存股份的38,231,900股A股），超過上市規則第19A.13A(2)(a)條規定須由公眾持有的最低法定持股量的10%；根據[編纂]每股[編纂][編纂]港元、[編纂]港元或[編纂]港元（即分別為[編纂]的下限、中位數及上限）計算，預期本公司H股市值將達[[編纂]百萬港元]、[[編纂]百萬港元]及[[編纂]百萬港元]，超過上市規則第19A.13A(2)(b)條規定的最低預期市值（不少於3,000,000,000港元），從而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經第19A.13A條修訂及取代）的規定。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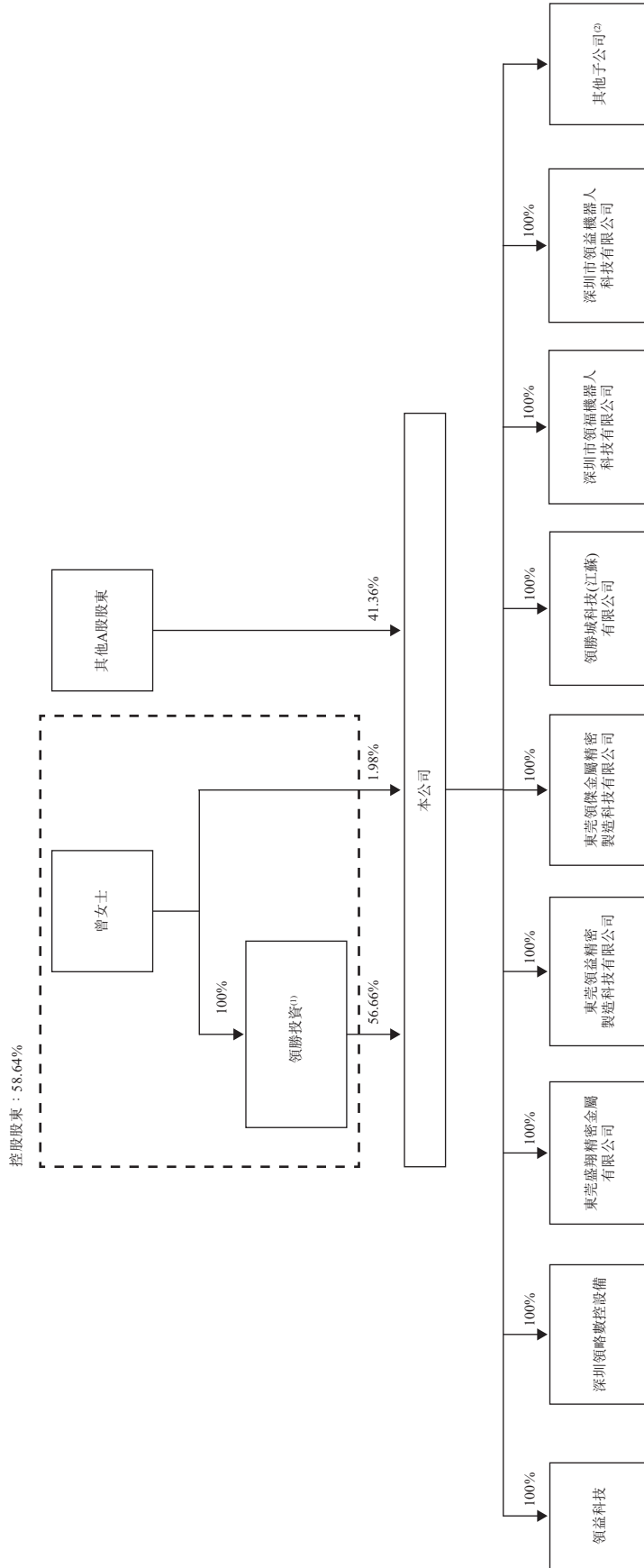
符合自由流通量規定

上市規則第8.08A條(經第19A.13C條修訂及取代)規定，倘新申請人為上市時持有其他上市股份的中國發行人，這通常意味着尋求上市的H股由公眾人士持有且不受(無論是合約、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或其他規定下的)任何禁售規定所限的一部分，於上市時必須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a)佔於上市時H股所屬類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的至少5%，以及上市時的預期市值不少於50,000,000港元；或(b)上市時的預期市值不低於600,000,000港元。基於[編纂]的下限每股H股[編纂]港元，本公司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A條(經第19A.13C條修訂及取代)項下的自由流通量規定。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接[編纂]前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我們緊接[編纂]前的簡化股權及公司架構：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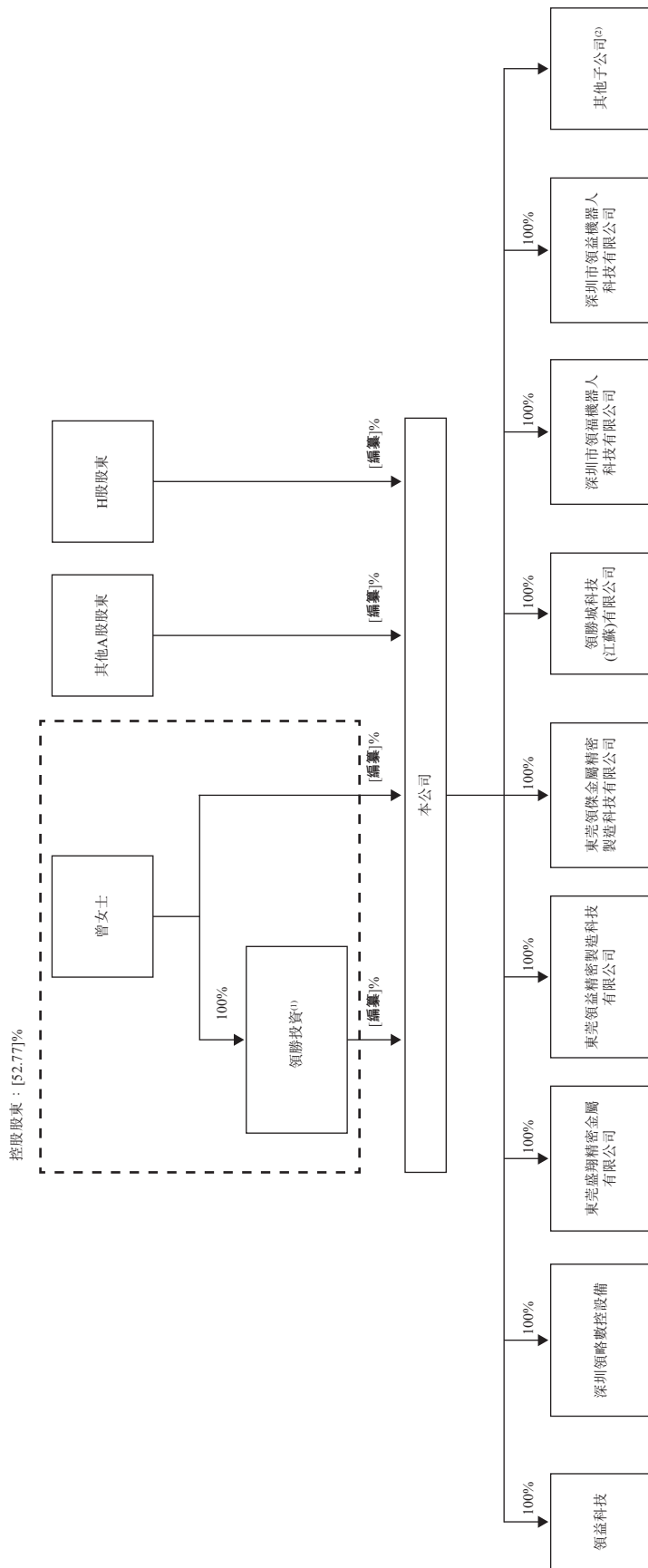
附註：

- (1)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領勝投資將其持有的252,100,000股A股質押予中國若干受規管金融機構，以取得其向領勝投資提供的融資，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45%。
- (2) 其他子公司包括於不同司法管轄區成立的合共89家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其他非全资子公司包括：(i)江門安磁電子有限公司，一家由JPEケミカル株式會社持有8.5%少數權益的有限公司；(ii)江門金磁磁材有限公司，一家由江門市巨川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劉彤分別持有35%及10%少數權益的有限公司；(iii)綿陽市維奇電子技術有限公司，一家分別由何世民、鄧芸芸、鄧亞玲、鄧斌、鄧玉林及鄧小斌持有12.1040%、7.2624%、3.9338%、3.0260%、3.0260%及0.9078%少數權益的有限公司；(iv)浙江錦泰電子有限公司，一家由劉建明持有5%少數權益的有限公司。成都領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蘇州領匯新源能源有限公司、揚州領匯新源能源有限公司及LINGHUI SG NEW ENERGY PTE. LTD.為其全資子公司，溫州芯毅科技有限公司、成都領福新源能源科技全資子公司（由浙江瑞旭科技有限公司持有30%少數權益）；(v)揚州領晟新源能源有限公司，一家分別由寧德領晟投資有限公司、蘇州亞米新力科技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廈門領鼎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33%、5%及5%少數權益的有限公司。福建領福新源能源有限公司、成都領福新源能源科技合夥企業及常州領晟新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為其全資子公司；(vi)廣州領宇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由深圳領略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持有49.9688%少數權益的有限合夥公司；(vii)東莞領智創新機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一家由智元創新（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20%少數權益的有限公司；及(viii) Salcomp Technologies India Private Limited，一家有限責任公司，其中0.00001%的少數股權由Ananga Narayan Das持有。除深圳領略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外，上文披露的其他所有少數股東權益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隨[編纂]完成後的股權及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我們緊隨[編纂]完成後的簡化股權及公司架構（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並未根據2024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發行額外A股）：



附註：請參閱「緊接[編纂]前的簡化股權及公司架構」附註(1)至(2)。